

证券代码：430635

证券简称：ST 展唐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展唐助拍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追认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展唐助拍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控股股东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特资产”）签订协议，公司向福特资产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70 万元，其中 85 万元借款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，剩余 85 万元借款为无息借款，借款期限均为无固定期限。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支出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5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，该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由于本次审议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%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台州市东环大道 518 号五联大厦第八层东面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台州市东环大道 518 号五联大厦第八层东面

注册资本：388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资产管理（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），社会经济咨询，企业重组、兼并的策划与咨询服务，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。

法定代表人：陈永亮

控股股东：陈永亮

实际控制人：陈永亮

关联关系：福特资产为公司控股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控股股东对公司的财务资助，本次财务资助中的 85 万元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，剩余 85 万元为无息借款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控股股东对公司的财务资助，本次财务资助中的 85 万元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，剩余 85 万元为无息借款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，乙方：展唐助拍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借款协议一主要内容：

- 1、借款金额：85 万元，可分笔放款；
- 2、借款用途：日常资金周转；
- 3、借款利息：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；
- 4、借款期限：视乙方经营情况可随时归还。

借款协议二主要内容：

- 1、借款金额：85 万元，可分笔放款；
- 2、借款用途：日常资金周转；
- 3、借款利息：无借款利息；
- 4、借款期限：视乙方经营情况可随时归还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为支持公司发展，解决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和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，进一步补充了公司可用的流动资金，保障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业务发展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交易为控股股东对公司的财务资助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因此产生重大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交易补充了公司可用的流动资金，保障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展唐助拍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 借款协议。

展唐助拍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